

講道隨筆

還要用心繼續傳揚

羅馬書 10:9-21

郭美德主任傳道

10:9 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，心裏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，就必得救。10:10 因為，人心裏相信就可以稱義，口裏承認就可以得救。

10:11 經上說：「凡信他的人必不至於羞愧。」10:12 猶太人和希臘人並沒有分別，因為眾人同有一位主；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。10:13 因為「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」。

10:14 然而，人未曾信他，怎能求他呢？未曾聽見他，怎能信他呢？沒有傳道的，怎能聽見呢？10:15 若沒有奉差遣，怎能傳道呢？如(經)上所記：「報福音、傳喜信的人，他們的腳(蹤)何等佳美！」10:16 只是人沒有都聽從福音，因為以賽亞說：「主啊，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？」10:17 可見，信道是從聽道來的，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。

10:18 但我說，人沒有聽見嗎？誠然聽見了。他們的聲音傳遍天下；他們的言語傳到地極。

10:19 我再說，以色列人不知道嗎？先有摩西說：我要用那不成子民的惹動你們的憤恨；我要用那無知的民觸動你們的怒氣。

10:20 又有以賽亞放膽說：沒有尋找我的，我叫他們遇見；沒有訪問我的，我向他們顯現。10:21 至於以色列人，他說：「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頂嘴的百姓。」(和合本)

1. 願意別人得救的心
2. 認識神的心意
3. 尋找傳福音的對象
4. 匹合聖靈的工作
5. 要求告上帝
6. 被拒絕，仍然去愛